

江苏省启东市人民法院公告

王超勇：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与被告王超勇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苏0681民初1414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相关法律文书。诉讼请求：1、请求判决被告赔偿原告垫付的保险赔偿金12940元；2、本案的诉讼费、公告费由被告承担。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本案定于2025年7月25日上午10时00分在本院经济开发区法庭第九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启东市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05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